

温总理打给母亲的电话

他的亲人，有13亿之众。他的亲人，是一个国家的人民。这个人，就是温家宝。

今年在线交流时他说，因为我去年在剑桥访问期间，发生了一段不愉快的事情，我的母亲就是在那天看电视出现脑溢血的。一个九旬的母亲，因为电视新闻播报了那一点不愉快的母亲也伤害了。几行千里母担忧，这寻常百姓家的母子深情，一样在总理家庭里荡漾。“现在她行走不便，视觉面狭窄，只能看一个很小的空间。”他说。在视频里，看见他眼里流露出湿润的光泽。

他的母亲，叫杨秀兰。早年，她只是天津城里一位寻常的小学语文老师。那时，他和母亲住在天津城里一条古朴的小胡同里，他与小伙伴们把门板卸下来当乒乓球台，他母亲喜欢把钥匙放在邻居家里，放学后，他便到邻居家拿钥匙：“刘娘，我妈把钥匙放您这儿了？”后来，他到北京工作以后，母亲还炸好面酱，托跑运输的邻居给他带到北京。后来，她的儿子成了一个国家的总理。他说：“母亲对我的教育是永远忘记不了的，因为我出生在1942年，恰恰是在抗战时期，我在她身边知道了战争的苦难，

知道了生活的艰难，从而懂得一个人要如何献身给国家。”他这样深情地说。这绝不是一个国务院总理的即兴表达，这是一个孩子对母亲内心的感激和感恩。

三年前春天的下午，他到日本访问，在国会刚刚进行了一场以载入史册的成功演讲后，他便给家里的母亲打电话：“妈，我讲得怎样啊？”在当天的电视直播里，双眼昏花的母亲一直看完了，接到他的电话，老母亲当即夸奖他：“孩子，你讲得很好，因为你是用心讲。”他这才放心了。母亲是他信任的人，他等待母亲评论的心情，就像一个幼儿园孩子，等待老师给胸前佩戴大红花一样。在参加当日华人社团和中日友好团体近千人共同举办的欢迎大会上，他提起国会演讲结束后，打出第一个电话是给自己的母亲，说到“妈妈在我小时候就教育我要讲真话”时，全场爆发出经久不息的掌声。所有的人无不为了他的亲情所动容，许多人眼眶里闪着晶莹的泪花，有的甚至被感动得泪流满面。一位日本老妇人，双手合掌向身旁一位中国人说道：“你们中国人很幸福。有这样一位热爱妈妈的总理阁下，连我也感到很温暖……”

在美国访问时，他再次回忆童年幼

时母亲对他的教育。他说：“母亲从小就教育我，对人要真实、真情、真挚、真切。一个人如果做到‘四真’就达到很高的境界。”这些，在他做了一个泱泱大国的总理后，也是按照母亲的嘱托去做的。

在天津火车站候车大厅，他向一个哭泣的母亲伸出了慈爱的大手，那位母亲两岁的孩子，患了白血病无钱求医，母亲的哭声揪痛了他的心。在他的关心下，孩子入院了，后来，他又自己捐助1万元给孩子治病。在视察路上，他中途下车，把手伸向了那位刚从庄稼地里劳作回来的母亲，后来，在这个国家掀起了为农民工的讨薪风暴。在前年的地震灾区，多少次，看到他情不自禁地流泪……这个风尘仆仆的老人，有一颗柔软而滚烫的心在绵延奔腾。

多幸福啊，总理的母亲。念天下苍生，也念母亲安康。即使在他年近七旬时，只要母亲健在，他为这个国家的付出，也有母亲一直在默默地看着他。每当他外出视察与访问，雷打不动的，是母亲在新闻里对他的张望，在心里对他的念叨。而他，无论怎么繁忙，也还记得，常常给母亲打一个电话。

给母亲打电话回家的总理，一个赤子人的深情，才让他常常《仰望星空》，正如他在诗里诉说的那样：“那永恒的炽热，让我心中燃起希望的烈焰，响起春雷。”

摘自《意味》

有人问大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你和平庸的人有什么不同的地方？”亚里士多德回答：“他们活着是为了吃饭，而我吃饭是为了活着。”

有人问政治家塞涅卡：“道歉有什么好处？”塞涅卡回答：“道歉既不伤害道歉者，也不伤害受道歉的人。”道歉是一种美德，不仅能化解矛盾，而且会给对方带来轻松和快乐。

摘自《感悟》

向真理鞠躬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冯·卡门教授是一位闻名世界的科学大师，我国著名科学家钱学森在美国求学的时候，冯·卡门就是他的导师。

有一天，钱学森苦心孤诣的一项科学研究终于成功了，他兴高采烈地找到导师冯·卡门，向他汇报这一科研成果。谁知冯·卡门听了许久也没有听明白，他不耐烦地打断钱学森的汇报：“不！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一定是你弄错了！”

钱学森快快地，他的内心十分矛盾：自己的科研成果明显是正确的，可老师又是德高望重的世界科学权威，要不要和他据理力争呢？

可他怎么也没有想到：第二天天还没亮，他的寓所便传来一阵焦急的敲门声。钱学森开门一看，来客正是导师冯·卡门教授。

钱学森急忙请老师进来落座，可是

冯·卡门却坚决地站在门外，身子挺得笔直，随即无比郑重地向钱学森鞠了一躬，满脸诚意地说：“昨天晚上，你走了以后，我整整地思考了一夜，终于得出结论：你的科研成果是正确的。是我弄错了，我向你道歉！”

钱学森感动得热泪盈眶，他紧紧地握住老师的手，一句话都说不出。

后来，有人对冯·卡门教授说：“钱学森毕竟是您的学生，您完全没有必要那样向他道歉，更没有必要向他鞠躬！”

冯·卡门一脸严肃地说：“你不知道吗？我是在向真理鞠躬，向科学鞠躬，这是一个科学家最起码的道德！”

摘自《知识窗》

全球进入“新蜗居时代”

在高房价面前苦苦挣扎，成为很多都市青年的生活现实，拥有自己的房子是青年人的梦想之一。然而住房困难不仅仅存在于中国，“蜗居”似乎已经成为这一轮金融危机中的世界共象。

危机发源地美国式蜗居：帐篷城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首府萨克拉门托市有一座由无家可归者搭建的“帐篷城”。一些在金融危机中失去工作和住房的人逐渐聚集到这“安营扎寨”，以简陋的帐篷为家。当地媒体报道，“帐篷城”缺乏基本卫生设施，没有厕所，更没洁净水源，一些慈善机构每天到这里为居民发放免费食物和生活物资。

萨克拉门托是美国住房抵押赎回权丧失率最高的城市之一。据当地一些救助机构估算，最近一年内迁入“帐篷城”的居民中，大约10%是“衰退难民”，即在金融危机中破产的中产阶级。

日本式蜗居：“胶囊旅社”

受金融危机伤害，日本大城市不少失业或面临失业的“蚁族”不得不入住只能横着爬进去的“蜗居”——“胶囊旅社”。

旅社楼道两旁是两排整整齐齐的格子间，好似火车卧铺。格子铺共分上下两层，每个格子间深不过2米，宽和高不过1.5米。

格子间全密闭。一个人在格子间里最多能半躺半坐着，根本站不起来。格子间还没有门，只有一个薄薄的屏风作遮掩。每个格子间只配有一盏灯，几个衣架，一条薄毯，一个枕头和一台小电视。小电视只能用耳机听音乐，因为格子间隔音效果差，就连轻轻咳嗽声都能被“邻居”听到。

格子间虽小，但“上铺”月租金高达5.9万日元(约合640美元)。尽管如此，因为可以免费淋浴、蒸桑拿以及使用定期换洗的床品，640美元比在东京租一套公寓房要便宜很多。

莫斯科式蜗居：租房或与父母同住

莫斯科目前有85%的市民无力支付高房价。现在，莫斯科百姓大都住在赫鲁晓夫时期修建的政府福利房里，喜欢独立的年轻人也不得不与父母同住。结了婚的小青年如果幸运的话，就住在祖父母传下来的房子里。但如果前辈没传下来房子，父母房子又小，那么新婚夫妇就只能租房。只有那些家里条件好、动手早、脑筋活的青年人，才能在几年前在父母的资助下买一套新房。

英国式蜗居：“兔棚生活”

英国当地人自嘲说生活在“兔棚英国”，意思是说不少英国人的住处都是小得像兔子窝一样。屋里只能摆张床，连请朋友享受一杯下午茶的地方都没有。

伦敦市中心的海德公园路是英国最高档豪华生活区之一，这里可算是寸土寸金。但海德公园路10号是栋褐色砖混的迷你型公寓，被英国人评为最“窄”的房屋。它被两栋大型私人住宅挤在中间，入口处的宽度不超过1米，房屋里只能侧身洗澡。

事实上，这样的小房小屋不仅在首都伦敦可以看到，在英国其他城市也一样存在。在英国人评出的“最小的房屋”中，北威尔士小镇康威的一栋3米高、1米宽的红门砖小房早就成为当地一个著名的旅游景点。屋里的各种家具都是迷你版，如今，迷你版的家具在英国很热

销，但价格并不便宜。

印度式蜗居：贫民窟的百万富翁

印度的中产阶级，据印度自己估算约有3亿。在新德里这样的大城市，除了附近的开发区近几年新建的高层小区，市内几乎见不到动辄几十层的高密度小区，有钱人家都自己买地皮盖几层小洋房。而富人区外的大路边或神庙附近，小帐篷和铁皮房子组成的贫民窟遍地开花，城市经济型住房供给存在巨大缺口。

据业内人士估计，印度城市短缺2600万套公寓，其中90%来自低收入和经济上困难的群体，如出租车司机、水管工、老年人、刚毕业的学生和新婚夫妇的人群。

悉尼式蜗居：“竹筒排屋”

虽然悉尼屡次被世界权威机构评为“最适宜居住的城市”之一，但高房价正在消磨着这个光荣的称号。

上个世纪90年代中后期开始，各国移民大量涌进悉尼，澳大利亚人的生活方式也开始了静悄悄的革命。城里的小“竹筒排屋”和日渐增高的公寓，因为方便简单，日益成为年轻人居住的首选，大家不知不觉地惊叹，悉尼人也开始“蜗居”了！

新加坡式蜗居：“组屋”

新加坡的“组屋”政策是指政府通过建屋发展局为广大中低收入人群提供的廉价公共住房，是新加坡政府保障居民住房的一项福利政策。目前新加坡80%以上的人是住在“组屋”里。与“组屋”对应的是私人公寓，是指私人房地产商投资兴建，完全按照市价运行的供应高中收入群体的高级住宅，新加坡只有不到20%的高收入阶层人住私人公寓。

身居逼仄之处，不妨碍我们心地宽阔，更不妨碍我们诗意地生活。用我们的想象，丰富这“新蜗居时代”的创意生活吧。

摘自《辽宁青年》

ZHENGZHOU DAILY

编辑 李昆霞 电话 67655539 E-mail:zwbwh1616@sina.com

沈从文的幽默人生

被称为“鬼才”的沈从文，一生几乎都是在逆境中度过的，面对严峻的现实，他没有倒下，而是笑对人生，热情地拥抱生活……

查户口的

沈从文回到了阔别20余载的故乡凤凰。天擦黑时，他来到故居门前，侧耳细听，里面静悄悄的，只从窗户缝隙里露出一片昏暗的灯光。他略一思忖，就敲门进来。

“我是查户口的，快开门！”沈从文说着自己差点笑出声来。

不一会儿大哥云禄走出开门，一见门口站着两个陌生人，忙说：“我家没有来客。”“我是远客哩。”“我怎么不认识你？”“哈哈，我就是从文啦！”说完，两位兄弟拥抱起来。

半夜里，从文突然爬起来。俯在云禄耳边悄悄说：“大哥，你信不？我做大官了。”云禄大哥开始惊喜，继而怀疑，接着摇摇头说：“大官？怕是原罪哩。”

沈从文故意认真地说：“你还不信？那跑来的这个年轻人是干什么的？”大哥不假思索地说：“多半是你

的徒弟。”沈从文笑了，神秘地说：“我有了警卫员。”

之后几天，在大哥眼里这年轻人整天形影不离地跟着弟弟转。最后，沈从文才吐了真言：“大哥，我讲了你真担心，这年轻人不是我的什么警卫员，我心里明白，他是州里领导派来监督我的。”说着，他立即更换了一种口气道：“不过，这年轻人诚实、本分、和我相处不几天，就成了朋友，还说过要拜我为师呢。”云禄听了，放下了心上的这一块悬石。

奉命扫女厕所

“文化大革命”初，沈从文作为从旧社会走过来的“反动知识权威”，自然受到“革命造反派”的严厉惩罚：他每天接受一场群众批判之后，便去天安门左侧的历史博物馆里打扫女厕所。他这人凡事皆很认真，就连墙角落里的蜘蛛网也想方设法扫除干净。通常光顾者来了，听见里面有扫地的声音，就试探着尖声喊道：“喂，里面有人吗？”

每当这时候，老作家就用早已想好的对白应道：“为人民服务！”

女同胞们一听异性声调，吓得扭头就走。

“假知识分子”

1982年5月，应吉首大学的热情邀请，白发苍苍的沈从文先生登上了故乡最高学府的讲台。他面对千余名师生，笑容可掬地说：“谢谢各位，我实际算不上什么作家，说我是考古专家，也不是的。”当有人提起先生的成就时，沈从文无比谦逊地说：“我是毫无成就的，我到北京时连标点符号也不晓得。去那里是想摆脱原来的环境，实际上打算很小，想卖卖报纸、读读书。一到北京才晓得卖报纸没有机会，卖报纸是分区分股的，卖报不行。后来发现，连讨饭也不行，北京讨饭规定很严。”台下又是一阵热烈的掌声。

“至于说到做文章，做学问，我这个人就糟糕透了，直到现在还有不少字认不得。不仅当时不懂得标点文法，现在还是不懂。我是假知识分子！”……(众笑)

然而，正是这个“假知识分子”用他的《丈夫》《边城》《湘行散记》等名篇倾倒了国内外成千上万的读者；正是这个“假知识分子”，用一部直达九磅的大书，填补了中华民族服饰研究中的一项空白！

摘自《少年天地》

凡·高的一生

小时候，他常让人路人如见异物而尖叫，他爬上大树发出各种模拟声；用自己的裤子把自己倒挂在房梁上；半夜爬起来用伯父的画笔将他梦中怪景画满墙壁；追小女孩把人家吓趴在地上听他唱谁也听不懂的歌！

上学后，老师们对他分两种说法，一种说他是天才之上的天才，一种说他是臭狗屎。8岁时，他说过对所有人的看法：“没有眼睛和脚的废画！”

他11岁时，家人把他送进一所封闭式学校，学画。有了强制之后，他的非常天性就转化成冰刺般的冷静和魔鬼般的画作。老师无法限定和评价他，他画出的画所有老师和学生全都看不懂。

他12岁时，一个对他万分困惑的老师拿了他一幅画去让一位大师看。那是一张粗线条素描，所有人看不出究竟是什么，如如火如荼似鬼鬼若飞若舞……病卧于床的87岁的油画大师，一下子从床上跳了下来，声泪俱下大叫：“神之作！他是谁！”

可惜，这位大师在“拜见”12岁神灵之前病故了。

17岁，他爱上了房东家18岁的女儿，被风尘压迫多年的激情火山一般爆发。他设法占有她所有的自

由时间，为她唱歌，为她倾诉，为她筋筋斗满地打滚，用他所有的钱为她买装饰品，为她画像，数日间的她的各种神态的画像堆满了屋子并挂满了四壁……她确实是理解他的第一人，为他笑，为他落泪，为他向别人极力夸奖他的画……但她的父母是绝对不允许“非正常人玷污女儿”的，赶他走，并为女儿订婚完婚。他并不在意她结婚，只因困惑她结婚后对他的冷淡，他躺在如山般她的画像上，点燃……但却没能与火同归，他的朋友救了他。

他转身逃离爱情，学神学，研究和宣讲福音教义，成了一贫非职业福音传教士，开始为一群贫困的矿工服务，与工人们一起生活——在麦秸上睡觉，以土豆为食，穿破烂的衣服。他发现，貌似高贵的家族连凡人都算不上，真正的凡人也是与神相通的，那就是劳苦大众。于是，家人说他是精神错乱者，逼他学手艺，他一怒之下断绝了与家人的一切联系。

很快，他又陷入另一种困惑：在人间，好神灵只能在劳苦大众之中，和穷困处才能不变色变种，但劳苦大众是救不了劳苦大众的，这是人间永远是回不了矛盾。

于是，他只好回到自己天性的火海中，将生命付诸愤怒燃烧的

画，在这大火之中，他唯一还能拾起的能与火为伍的就是爱情了。然而，他的爱情绝无任何世人的情外之物，他只找“火的颜色”，他追求表姐，将手放在火上求婚……他爱上患有梅毒并怀着孩子妓女，吓得亲友们不得不给他找法定监护人……他爱上丑陋贫穷的女工，其家人坚决阻拦，女工为他自杀……他割下自己的耳朵作为信物赠给他深爱的妓女，引来人们的恐慌，群体向有关部门递交请愿书，说他是“精神错乱的危险分子”，强烈要求设法隔离他！他的好友将他送到一家精神病院，并为他额外支付了一间房间的费用，以此避免世人的攻击。

最后，他用一支左轮手枪，对准自己的太阳穴，结束了自己37岁的生命。

而就在当年，他的一幅画被人在拍卖中拍出了8250万美元的天价，他的《向日葵》以59亿日元的天价被日本人买走，他的《鸛尾花》和《迦赛日本人像》分别以73亿日元及127亿日元卖出。所有人为他而疯狂起来，他带来了全世界的画价飞涨，好像所有人都一下子就懂艺术了，也懂他了——最神奇的画家，最壮丽的人生，最非凡的爱情，最真实的天才……好像都成了不争的事实！

凡·高，你一定在太阳之上的火天朝堂间微笑——太阳之上的激情，活着时人们是睁不开眼睛的！

摘自《潮州日报》

有一种职位叫场务

你一定听说过拍摄电视节目的时候，有一种职位叫场务。其实这就相当于杂工，搬搬摄影器材，做做简单的木工，有时候也爬到很高的天花板上，往下撒碎纸片。

没出名之前，他做过好几年这样的工作。每天定时开工不定时下班，24小时都像乎乎地被人招来唤去。而他，很满意自己的工作。他没有告诉过别人，他有些恐高，只是为了让别人能够放心把工作交给自己。

但是在节目中，唯独有一段环节是他可以指挥别人的。在节目正式录制前，导演一定要先拍好观众大笑或鼓掌的场面。他就在这个时候出场，站在一群人前面，调整安排好观众的木工，然后带头大笑。他说，一场秀下来，他就好似一个傻瓜一样需要笑十几次。拍的镜头很好

的时候，编导会走过来拍拍他的肩膀：“很好，笑得很傻，再努力。”

于是，那期节目又多了一两个特写镜头是属于他的。

他只是广播学校毕业生，他不是演员，没有人知道被人要求再傻一点是什么滋味。也许，他真的在乎过这些经历。所以现在他对片场的每个人都很好，包括打扫清洁的工人。

1998年，他在一个冬日的上午跑去参加一档节目的试镜。那是一个以情动人的纪实节目。样子憨厚的他穿上西装，架着黑框眼镜往那一坐，慢吞吞地念完了一段稿子。

不是因为运气好，也不是因为他有后台。他就这样在一堆竞争者中脱颖而出成为了这个节目的当家主持。试镜的前一夜，他在狭窄的洗手间里对着镜子练了一个通宵的

表情，临到清晨的时候因为用眼过度已经很是疲惫。

那年他24岁，渐渐开始有人知道他的名字，在每周固定的时间收看他的节目。有热心的观众经常打电话进来对他褒奖一番：“那个新来的主持，看起来好憨厚。很喜欢这种风格哦。”

当然也有人看不爽，一个节目的助理编导咬住他的学历很鄙夷地说：“一个中专生，凭什么做热播节目的主持人，他连英语都不会讲。”

他听了不说一句话。第二天录制节目的时候分别长沙话、湘潭话、株洲话、广东话、武汉话、四川话、东北话、湘乡话、常德话混杂在一起念稿子。从此以后，再没有人拿他的学历说事，因为没有哪个主持人可以像他那样把九种方言混杂起来还讲得那么地道。

他现在是湖南卫视的当家主持人之一，他的名字叫汪涵。

摘自《文苑》

奇妙的征婚启事

毛姆是英国知名作家，他写下了《人性的枷锁》等许多长篇小说。这位大作家在成名之前，生活十分穷困潦倒，常常要饿着肚子写作。但这还不是最难的，最难的是毛姆的小说《人性的枷锁》写成后，由于资金和知名度不够，无法出版。

毛姆到了山穷水尽的时候，突然有了一个主意，他找到了一家报社广告部，对主任说道：“我想在贵报和各大报刊上刊登广告，希望你能帮忙。”

“各大报刊？”广告部主任瞪大了眼睛，“你有什么这么多钱来打广告吗？这可是需要很大一笔钱的。”

“我现在没有，但是我以后会有

的。这个广告出版，我的书肯定会畅销的，钱你可以先帮我垫付吗？到时候，我会加倍偿还的。”面对主任一脸的迷惘，毛姆递上了《人性的枷锁》的书稿和早已拟好的广告词，主任快速地看了一下书稿和广告词，立即一拍桌子：“嗯，好，这主意棒极了，我帮你！”

第二天，各大报刊上同时刊登了一则令人注目的征婚启事：“本人喜欢音乐和运动，是个年轻而有教养的百万富翁，希望能找到与毛姆小说中的女主角完全一样的女性结婚。”由于在报纸上登征婚广告在这个城市还是第一次，因此受到了好

多人的关注，纷纷打听在哪儿可以

购买到毛姆的这本小说。过了几天，就有出版商找到了毛姆，主动要求出版毛姆的这本小说，而且稿酬非常高。毛姆的这本小说不到半个月就出版了，由于毛姆在报纸上登的广告效应，这本书一出版就很畅销。

女性读者想看一看这个富翁心中的理想对象是怎么样的，都跑去书店抢购，而男性读者也不甘落后。

在短短的几天时间里，毛姆的小说就被抢购一空，虽然出版商多次加印，但还是会出现断货的情况。刚开始时，人们还是抱着好奇心去读，后来却被毛姆书中主人公善良的性格，对爱情的忠贞所感动，毛姆也一举成名，凭借着这部小说奠定了在英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摘自《每日新报》